

# 尤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尤住建函〔2023〕26号

## 尤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县人大第十八届二次会议第15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肖方玲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古街、古码头等文物保护的建议》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我县古村落数量多、体量、保存相对完整，我县国家级传统村落17处（2022年新申报3个），省级传统村落21处。2017年以来累计向上争取资金3300万元（其中：新坑村300万元、黄林村300万元、武洋自然村300万元、书京村500万元、半山村500万元、盖竹村350万元、上地村350万元、台溪村350万元、双洋村350万元），县、乡镇、村配套约1.2亿元，通过改善村庄基础设施、修复古建筑、古建筑的活化利用等措施，极大改善了我县传统村落、历史建筑面貌。

尤溪县源湖村2015年列入省级第一批传统村落，古建筑遗址众多，历史悠久，保护意义重大。传统村落及历史文化名村的提升改造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筹集大量的资金投入，但上级财

政补助资金有限，且地方财政困难，资金缺口较大。下一步我局将督促梅仙镇人民政府及源湖村委会先期完成传统村落保护规划，争取纳入省级传统村落重点改善提升项目库，积极争取省级补助资金（350万元）来改善提升源湖村古街古村落的基础设施及传统建筑的保护和利用。另外，我局将继续积极申报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等多个项目向上争取资金来提升改善我县传统村落。

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县传统村落工作的支持和理解，欢迎你们一如既往关心和监督我们的工作。

领导签名：

承办人：朱庆斌，联系电话：0598-6330966

落实情况：基本解决

尤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5月11日

---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县人大分管领导，县人大人事代表工作室，  
县政府督查室，梅仙镇人大主席团，詹祥兴、陈显栋等代表。

---

尤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3年5月11日印发

---